

矿业权出让收益评估机构及评估师承诺书

辽宁省自然资源厅：

受贵单位委托，我公司按照合同约定完成了辽宁万成镁业集团有限公司采矿权出让收益评估工作，我们承诺：

1、在评估工作中严格遵守了国家有关法律法规，认真执行相关文件要求；

2、认真进行了现场调查和资料核实，严格按照矿业权评估有关准则和技术标准开展工作，没有损害国家利益和矿业权人的合法权益，评估结果客观公正。

3、对评估报告独立、客观、公正和真实性承担法律责任。

辽宁和信矿业技术咨询服务股份有限公司（盖章）



矿业权评估师（签字）：孙长祥

赵春玲

二〇二五年十一月二十八日